

宋代紫色奇特的社会功能

程民生

摘要: 古人对紫色褒贬不一,理论上最受歧视的紫色,实际上在宋代同红色一样也是尊贵之色。宋朝品官的章服中,一品至三品的高官即服紫,对中低级官员还以种种名义给予赐紫、借紫的待遇,致使“满朝朱紫贵”变成了几乎满朝全是紫。紫色的风头在许多方面盖过了国色朱红。始见于北宋赞美春光的“万紫千红”一词,更反映了宋人对紫色的热爱。宋代皇家没有像西方皇家那样垄断紫色,从宋太宗朝开始向百姓全面开放,贵贱共享。由此带来紫色的创新,油紫的出现化解了朱紫难分的历史难题;另一重大创新是烧制出紫的瓷釉色彩,开辟了陶瓷美学的新境界。紫色服饰的开放,极大地促进了紫草种植、染紫市场和紫色物品的买卖。紫草成交量之大、染紫市场之大以及紫色物品价格之高,都促进了社会经济发展。

关键词: 紫色;油紫;紫釉;宋代

中图分类号:K24 **文献标识码:**A **文章编号:**1004-9142(2022)02-0041-10

五颜六色的社会,不同色彩的作用和地位有着明显的差距。以传统五行为基本框架的色彩体系,分为五正色和五间色。青、赤、白、黑、黄五正色之外,有绿、碧、红、紫、骝(褐黄)五间色。其原本的原色和二次色的科学性,因分正色贵、间色贱而大打折扣,不断受到社会历史的冲击。在宋代社会经济文化大发展的背景下,紫色以其特殊性在诸色中最为活跃,涉及一系列政治、经济问题。艺术界以外,史家对此尚无关注,试为窥测,以观别样。

一、紫色理论与社会地位的反差

中国古代在五正色、五间色的十色之中,紫色的地位非常奇特。

首先,紫色属于低贱的间色,不能与正色相提并论;而且在科学上,紫色在可见光中波长最短,传播距离最近,更无法与波长最长的红色同等待遇。在诸色之中,紫色的传统理论地位最低,是唯一有负面定义和象征者,泛政治化的过分解读使之名声不佳。但是,紫色同时又是祥瑞色彩,优雅迷人、高贵神

作者简介:程民生,河南大学历史文化学院教授,历史学博士。

秘,在全世界范围内深受各阶层的喜爱并常被帝王所专享。如此反差,简直匪夷所思。如同出身贫贱却仪态万方的贵妇一样,围绕着紫色,有着诸多的政治、道德说辞,简直成了色彩伦理学的一个样板。

在卫道士看来,紫色最主要的过失是风头太健,喧宾夺主。这一指责来头很大,历史久远,根源就在于孔夫子。《论语·阳货》曰:“恶紫之夺朱也。”孔夫子厌恶紫色不正,扰乱甚至取代了正色朱红。朱熹对此解释道:“不但是易于惑人。盖不正底物事,自常易得胜那正底物事。且如以朱染紫,一染了便退不得,朱却不能变得紫也。紫本亦不是易惑人底,只为他力势大了,便易得胜……紫近黑色,盖过了那朱。既为紫了,便做朱不得,便是夺了。元只是一个色做出来,紫是过则个。”^①紫出于红而乱红,盖压了红,又近乎于黑,以间色乱正色,似乎有扰乱正统乃至犯上作乱嫌疑,被提升到了原则高度,以至于成为僭越的象征。如王莽代汉,被斥之为“莽紫色而余分”,^②张方平言江宁府(今江苏南京)唐末五代以来割据篡位者相继,“更相禽猎,或自篡袭,紫色淫声,余分闰位”。^③岳飞《奉诏移伪齐檄》云:“率华夏礼义之俗,甘事腥膻。紫色余分,拟乱正统。”^④所谓“余分”,就是非正统之意,如同紫色不是正色一样。显然,这是政治等级观念导致的色彩偏见。

其次就是其以艳色蛊惑人心。东汉刘熙说:“紫,疵也,非正色。五色之疵瑕以惑人者也。”^⑤他认为具有迷惑力的紫不正不纯,是色彩的瑕疵,紫色就是疵色,颇有将其由间色诬之为恶色、邪色的意图。宋人罗大经载,“《战国策》:苏代曰:‘齐,紫败素也,而贾十倍。’言外美而中腐,如以败素染紫也”。^⑥用紫色染破旧的素帛也很漂亮,可高价出售骗钱。也即绮丽的紫色具有很强的欺骗性。

但令人奇怪的是,在社会历史中,紫色在宋代或更早以前实际上却是尊贵之色。

宋初士大夫王逵说:“紫色乃水火阴阳相交、既济流通之义也,故天垣曰紫宫,又曰紫微者,紫宫微妙之所也,是以天子之居亦曰紫宸,面南拱北之情合矣。”^⑦紫色是各种物质、精神融汇的表现,所以星宿有紫微宫即北极星,“天有紫微宫,是上帝所居也”。^⑧“上帝”与紫色同在。人间的皇帝则居紫宸。宋代皇宫正殿为大庆殿,“北有紫宸殿,(旧名崇德,明道元年改。)视朝之前殿也”^⑨,是仅次于大庆殿的第二主殿,每月朔望的朝会、郊庙典礼完成时的受贺及接见契丹使臣都在紫宸殿举行。按宋代制度,既有紫宸殿,相应地就设置紫宸殿学士。丁度罢参知政事即为紫宸殿学士,“丁既受命,遂称曰‘丁紫宸’。议者又谓紫宸之号非人臣之所宜称,遽更曰‘观文’”。^⑩为避开至高无上的紫宸,紫宸殿学士改为观文殿学士。

在传说和文学作品中,皇帝常与紫光在一起,所谓“必有真天子,祥光紫处看”。^⑪紫气就是天人感应的祥瑞气。大中祥符元年(1008),宋真宗禅社首时,“紫气下覆,黄光如星绕天书匣”。^⑫大中祥符四年,宋真宗赴汾阴祭祀后土,“车驾奉天书发京师,日上有黄气如匹素,五色云如盖,紫气翊仗”。^⑬政和三年(1113),宰相蔡京等报告:“伏睹知苏州盛章据百姓陈世隆斫开木一段,心有天书‘大吉’二字。寻同众官看验,字色正紫色,斧刃所斫,适相合无间,向背窳垤,委是生成,其木理字画,即非伪造。奉表

① 黎靖德编,王星贤点校:《朱子语类》卷47《恶紫之夺朱章》,中华书局1986年版,第1188-1189页。

② 周南:《山房集》卷4《弃砚答》,景印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,台北商务印书馆1986年版,第1169册第51页。

③ 张方平撰,郑涵点校:《张方平集》卷33《江宁府重修府署记(奉敕撰)》,中州古籍出版社1992年版,第533页。

④ 岳珂编,王曾瑜校注:《鄂国金佗粹编续编校注·粹编》卷19《奉诏移伪齐檄》,中华书局2018年版,第1074页。

⑤ 刘熙撰,毕沅疏证,王先谦补,祝敏彻、孙玉文点校:《释名疏证补》卷4《释采帛》,中华书局2008年版,第148页。

⑥ 罗大经撰,王瑞来点校:《鹤林玉露》甲编卷6《紫败素》,中华书局1983年版,第103页。

⑦ 王逵撰,黄宝华整理:《蠡海录》,《全宋笔记》,大象出版社2019年版,第7册第300页。

⑧ 杨侃撰,车承瑞点校:《两汉博闻》卷8《紫微宫》,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,第465页。

⑨ 《宋史》卷85《地理志》,中华书局1977年版,第2098页。

⑩ 欧阳修撰,李伟国点校:《归田录》卷1,中华书局1981年版,第10-11页。

⑪ 释梦真著:《籁鸣续集·感时》,许红霞辑著:《珍本宋集五种——日藏宋僧诗文集整理研究》,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年版,第185页。

⑫ 《宋史》卷7《真宗纪二》,第138页。

⑬ 李焘: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卷75,大中祥符四年正月丁酉,中华书局2004年版,第1708页。

称贺以闻。”^①所谓自然长成的紫色“大吉”字样,自是祥瑞。

以紫为贵者,还有佛教。宋太宗时,嘉州通判王袞往峨眉山白水寺公干,“忽见光相,寺西南瓦屋山上皆变金色,有丈六金身。次日,有罗汉二尊空中行坐,入紫色云中”。^②紫云即罗汉居住的祥云。在开封,每年四月八日佛生日时,“合都士庶妇女骈集,四方挈老扶幼,交观者莫不蔬素。众僧环列既定,乃出金盘,广四尺余,置于佛殿之前,仍以漫天紫幙覆之于上,其紫幙皆销金为龙凤花木之形”。^③护卫贡献佛祖之金盘的,是宽阔的紫幕,表面是遮盖,实际是彰显。则是紫色之贵,僧俗同一。

皇帝颁布诏令,总是用紫泥为封。赵彦卫言:“古印文作白字,盖用以印泥紫泥封诏是也。”^④所以,紫泥、紫泥封、紫泥书、紫泥诏、紫诏等,都是诏书的别称,宋僧就有“中兴天子紫泥新”之语。^⑤皇帝祭祀跪拜用的褥垫,最高规格是紫色。“旧制,郊祀正坐褥皆以黄,皇帝拜褥以绯”,宋真宗赴泰山举行封禅大礼时,“诏配坐以绯,拜褥以紫”。^⑥由绯改为紫。大中祥符八年,朝廷规定:“自今大礼,皇帝位褥依旧例及别敕用红紫罗外,其非时诣宫观、寺院焚香,并用黄绫褥。群臣行事斋醮、宴设、谢恩、拜表、并用紫绫褥。永为定式。”^⑦举办大礼时皇帝的位褥用红紫罗,百官日常用紫绫褥。色彩都是紫色,区别一是君为红紫,臣为一般的紫;二是质地有高低。在其他重大喜庆活动中,紫色不可或缺。如皇太子纳妃时,“妃乘厌翟车,车上设紫色团盖,四柱维幕,四垂大带”,^⑧颇显新娘子高贵神秘。

在皇家守孝服丧期间,一些外交场合的红色器物,用紫色替代。宋宁宗时有诏:“瑞庆圣节贺生辰人使到阙,系在孝宗皇帝小祥之后,使人见辞并设淡黄幄,百官、使人幕次陈设并用紫色。”^⑨外国使者来祝贺宋宁宗生辰,因刚过宋孝宗周年祭,百官和使者的幕次陈设可以使用紫色,仍不能用红色。嘉泰二年(1202),在宋光宗禪除祭即除丧服之前,“今来使人到阙,本驿使人、馆伴位及赤岸、班荆馆、仁和馆等处陈设帘额等,欲照嘉泰元年体例,并用紫色钉设。内被褥有红锦绯红颜色,亦乞用紫色排办”。这一变通得到批准。^⑩以紫相待,既避开了红艳之色,又不失喜庆之意,巧妙地融合了红事与白事的悲喜,是又一种以紫夺朱的表现。

“紫禁”一词,明清时专用于皇宫。宋代不然,紫禁并非皇宫的专词,使用比较广泛。可以指代皇宫,也可以指代王宫,鲜为人知的是还可以指代朝廷词臣。周必大《重华宫会庆节贺表》言:“紫禁高居,受宁亲之至养;赤光下照,标诞圣之初期。”^⑪即指太上皇宋孝宗所居住的重华宫。郭若虚言“皇弟嘉王……虽居紫禁之严,颇得沧洲之趣”^⑫,紫禁之居,则指王宫。楼钥赞扬沈枢言:“门生多紫禁,子舍屡黄堂。自得垂车乐,谁传却老方。”^⑬此紫禁指的是中书舍人。中书舍人一般雅称紫微舍人:“政和末,王安中骤迁中书舍人,往谢郑丞相居中。谓曰:‘君作紫微舍人,首草者何人词耶?’”^⑭也常作紫禁,如杨万里诗云:“辛卯中书落笔年,曾陪学士堵墙间……一尊话别休辞醉,报政归来紫禁班。”^⑮所言紫禁班,即为

① 徐松辑,刘琳、刁忠民、舒大刚、尹波校点:《宋会要辑稿·瑞异》一之二一,第2604页。

② 文莹撰,郑世刚、杨立扬点校:《湘山野录》卷上,中华书局1984年版,第12页。

③ 金盈之撰,周晓薇校点:《新编醉翁谈录》卷4《京城风俗记·四月》,辽宁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,第14页。

④ 赵彦卫撰,傅根清点校:《云麓漫钞》卷12,中华书局1996年版,第222页。

⑤ 释居简著:《北涧和尚外集·拙庵老人退径山归玉几》,许红霞辑著:《珍本宋集五种》,第30页。

⑥ 李焘: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卷69,大中祥符元年五月壬午,第1545页。

⑦ 李焘: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卷84,大中祥符八年五月丁未,第1930页。

⑧ 孟元老撰,伊永文笺注:《东京梦华录笺注》卷4《皇太子纳妃》,中华书局2007年版,第396页。

⑨ 徐松辑,刘琳、刁忠民、舒大刚、尹波校点:《宋会要辑稿·职官》五一之四一,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版,第4439页。

⑩ 徐松辑,刘琳、刁忠民、舒大刚、尹波校点:《宋会要辑稿·职官》三六之六六,第3923页。

⑪ 周必大撰,王瑞来校证:《周必大集校证》卷131《重华宫会庆节贺表》,上海古籍出版社2020年版,第2048页。

⑫ 郭若虚撰,王其祯校点:《图画见闻志》卷3《纪艺中》,辽宁教育出版社2001年版,第27页。

⑬ 楼钥著,顾大朋点校:《楼钥集》卷86《沈宪敏公挽词》,浙江古籍出版社2010年版,第1502页。

⑭ 蔡绦撰,冯惠民、沈锡麟点校:《铁围山丛谈》卷3,中华书局1983年版,第44页。

⑮ 杨万里撰,辛更儒笺校:《杨万里集笺校》卷22《送钱寺正出守广德军二首》,中华书局2007年版,第1117页。

中书舍人。牟巘言：“上方眷留于紫禁，以夏卿而掌帝制。”^①在紫禁之地掌撰写皇帝制诏者，即翰林学士，吴则礼云“玉堂念昔掌帝制”，^②宋代翰林院别称玉堂，周必大《玉堂杂记》即其在宋孝宗朝任翰林学士期间的笔记。

在宋代政治生活中最重要的紫色，即按不同色彩区分品官级别的章服：“宋因唐制，三品以上服紫，五品以上服朱，七品以上服绿，九品以上服青……元丰元年，去青不用，阶官至四品服紫，至六品服绯，皆象笏、佩鱼，九品以上则服绿，笏以木……中兴，仍元丰之制，四品以上紫，六品以上绯，九品以上绿。”^③宋朝一品、二品、三品的高官，章服为紫色；四品、五品的中级官员，章服为朱红；六品、七品的中下级官员，章服为绿色；八品、九品的低级官员，章服为青色。其间，最高贵的紫色是间色，最低贱的青色却是正色，中级的朱红也是正色，而且是宋朝的本命色——火德尚赤，“赤即朱也”。^④但偏偏让间色占据最高位，不能说不是色彩本身的魅力贵重起着主要作用。故而有士大夫指责道：“后世衣服之制废……言其无义，则紫者朱之乱色也，二品以上服之，朱为之次焉。”^⑤元丰改官制后，章服由紫、朱、绿、青四色，简化为紫、绯、绿三色，减少了级差，并改朱（赤红）为绯（深红），使服色全部由间色组成，且品位下移到六品：紫色扩大，下降到四品。

皇帝休闲时喜欢穿紫色，有图画为证：元人钱选临宋代苏汉臣的《宋太祖蹴鞠图》，描绘宋太祖、宋太宗与近臣六人踢球的场景，其中正踢球的宋太宗和两位近臣均穿紫袍；宋徽宗所画《听琴图》，居中的自己也穿紫袍。北宋后期有“御爱紫”说法出现（详见下文），典型地说明了皇家爱紫。

紫色章服，无疑是所有官员尤其是中下级官员最喜爱向往的。正式的章服以外，诸多中下级官员常以种种机缘，叨光借照，堂而皇之地穿上紫衣。主要有两种形式：一是赐紫。官位不及而有大功，或年资长久，或为皇帝所宠爱者，特加赐紫，同时赐金鱼袋，合称赐金紫，以示尊宠。如“凡观察判官以上，绯十五年乃赐紫”^⑥，是为年资赐紫。“升朝官该恩……着绯及二十周年赐紫金鱼袋。（特旨者，系临时指挥。）”^⑦所谓特旨，就是皇帝一时的意愿，如钱象先由河北江东转运使召兼天章阁侍讲，“详定一路敕成，当进勋爵，仁宗以象先母老，欲慰之，独赐紫章服”。^⑧只是皇帝为了让钱母高兴而赐紫。二是借紫。主要用之于外任的中下级官员。如太平兴国二年（977），宋太宗“诏朝官出知节镇及转运使、副，衣绯、绿者并借紫。知防御、团练、刺史州，衣绿者借绯，衣绯者借紫”；北宋中期以后，“为知州、监司者，许借紫；任满还朝，仍服本品，此借者也”。^⑨既然是借，只能在该任期内享受，期满回朝还要返还，打回章服原形。

对于紫色章服的泛滥，宋仁宗明道二年（1033），侍御史庞籍指责道：“金紫者，文臣之贵服也。祖宗以来，谨重赐与。自前或因差遣上殿，特恩赐之，然多是已在升陟任使者。近年伏见有差遣未出常调，或只是知县之类，因公事上殿，亦得改赐，遂使三品之服渐成轻易。”^⑩连知县都有机会穿紫，如此一来，朝中以前的“满朝朱紫贵”，几乎变成了满朝全是紫。

紫色地位的高贵，更多表现在对自然美的赞颂，是春光的最佳代表。脍炙人口的朱熹《春日》云：“等闲识得东风面，万紫千红总是春。”^⑪春天中最灿烂、最具代表性的是万木葱茏、百花盛开，典型色彩

① 牟巘：《陵阳集》卷20《通陈制使启（存）》，景印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，第1188册第177页。

② 吴则礼：《北湖集》卷2《鲁侯以上巳日宴高阳偶成长句》，景印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，第1122册第425页。

③ 《宋史》卷153《舆服志》，第3561、3562、3563页。

④ 李攸：《宋朝事实》卷11《仪注》，中华书局1955年版，第184页。

⑤ 黄裳：《演山集》卷45《服制》，景印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，第1120册第295页。

⑥ 《宋史》卷158《选举志》，第3696页。

⑦ 《宋史》卷170《职官志》，第4075页。

⑧ 《宋史》卷330《钱象先传》，第10630页。

⑨ 《宋史》卷153《舆服志》，第3561、3563页。

⑩ 赵汝愚编，北京大学中国中古史研究中心校点整理：《宋朝诸臣奏议》卷12：《上仁宗请改复祖宗旧制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版，第105页。

⑪ 朱熹著，郭齐、尹波点校：《朱熹集》卷2《春日》，四川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，第89页。

就是紫色和红色。“万紫千红”作为成语,通常以为出自朱熹。^①其实,早在北宋中期就已经出现,现知最早使用者是著名学者邵雍:“万紫千红处处飞,满川桃李漫成蹊。”^②此后多有运用,如文学家张耒:“万紫千红休巧笑,人间春色在檀心。”^③女诗人朱淑真:“万紫千红浑未见,闲愁先占许多般。”^④诗僧释文珣:“万紫千红都谢了,绿阴时见採桑人。”^⑤道士白玉蟾:“好将杖屨西园看,万紫千红一夜风。”^⑥不但诗句,词句也有,如洪咨夔《临江仙》:“万紫千红鬓上粉,聚成一撮精神。”^⑦李曾伯《满江红》:“万紫千红都不似,玉奴一白三数萼。”^⑧等等。而在形容紫时,往往用“贵紫”,如曹勋《诉衷情》:“绮罗金殿,醉赏浓春,贵紫娇红。”曹勋《金盏倒垂莲》:“满栏嫩红贵紫,道尽得、韶光分付。”^⑨所有这些,表明春光的美在于紫和红,现实世界中红花总比紫花多,但紫色的表现力最强,以“万”而紫,以“千”而红,又一次抢了红色的风头和话语权,更反映了宋人对紫色的热爱。

二、紫色的蔓延与开放

宋代社会中穿紫色服装者,除了品官章服外,还有两大团体也是合法的。

一是军队,紫衫是低级武官以及相当一部分部队士兵的军装。“紫衫。本军校服。中兴,士大夫服之,以便戎事。绍兴九年,诏公卿、长吏服用冠带,然迄不行。二十六年,再申严禁,毋得以戎服临民,自是紫衫遂废。”^⑩北宋时军校的军装是紫衫,便于奔走作战,南宋初的战争期间,文官也服紫衫以适应,经两次禁令才予制止。天圣七年(1029),“枢密院言御马直于荣鬻自制紫衫,而开封府以军号法物定罪,请下法官议。而审刑院言紫衫荣所自制,非官给,难以从军号法物定罪”。^⑪这一案例说明紫衫属于制服,具有辨别部队番号身份的严肃性。宋仁宗时,张方平上书投诉道:“臣尝入朝,见诸军帅从卒一例新紫罗衫,红罗抱肚,白绫裤,丝鞋,戴青纱帽,长带绅,鲜华烂然。……盖一卒之服不啻万钱。”^⑫开封军队将领的随从士兵全套豪华军装,价值约十贯。南宋中期的赵彦卫载:“军人之衣绯紫,亦是别其军号;今厢、禁军皆衣紫,惟浙漕司兵士独衣绯衲,颇存往制。”^⑬则是北宋时不同的部队以紫色或绯色军装来区别,而南宋时期除了极个别部队外,无论禁军还是厢军,都穿紫色军装。

二是高级僧道。宋代沿袭唐代制度,向高僧名道颁发表明政治地位和荣誉的紫衣、师号,其形式主要有荐举奏赐、定额拨赐、资历赐与、临时颁赐、进纳购买等。其中的赐紫衣,即朝廷赐予紫衣或紫方袍、紫袍、紫罗衣、紫袈裟等,以示嘉奖宠贵,得到紫衣者就被尊称为紫衣僧道。^⑭如每年宋太祖生日,“准旧制,左右街僧道合簾前赐紫衣、师号者一十人”。^⑮如同章服中紫色为高官一样,紫衣僧道也是宋代最高等级的宗教人士。南宋初年紫衣商品化,朝廷开始出售紫衣帖,如建炎三年(1129),“紫衣见卖四十贯,

① 广东、广西、湖南、河南辞源修订组,商务印书馆编辑部编:《辞源(修订本)》,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,第2685页。

② 邵雍著,郭彧、于天宝点校:《邵雍全集·伊川击壤集》卷19《落花吟》,上海古籍出版社2016年版,第397页。

③ 张耒撰,李逸安、孙通海、傅信点校:《张耒集》卷32《木香》,中华书局1990年版,第562页。

④ 朱淑真撰,郑元佐注,冀勤辑校:《朱淑真集注》卷3《雨中写怀》,浙江古籍出版社1985年版,第35页。

⑤ 释文珣:《潜山集》卷12《晚春》,景印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,第1186册第393页。

⑥ 白玉蟾撰,盖建民辑校:《白玉蟾诗集新编》卷4《胡中隐庵中伤春》,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3年版,第118页。

⑦ 洪咨夔著,侯体健点校:《洪咨夔集·平斋词·临江仙》,浙江古籍出版社2018年版,第784页。

⑧ 李曾伯:《可斋续稿》后卷11《满江红·又(招云岩朔斋于雷园二公用前雪韵赋梅)》,景印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,第1179册第817页。

⑨ 曹勋:《松隐集》卷38《诉衷情》、卷39《金盏倒垂莲》,景印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,第1129册第567、572页。

⑩ 《宋史》卷153《舆服志》,第3578页。

⑪ 李焘: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卷108,天圣七年十月丁未,第2525页。

⑫ 张方平撰,郑涵点校:《张方平集》卷18《再对御札一道》,中州古籍出版社1992年版,第232页。

⑬ 赵彦卫撰,傅振清点校:《云麓漫钞》卷3,第41页。

⑭ 郭学勤:《论北宋佛、道二教管理制度》,《盐城师范学院学报(人文社会科学版)》2013年第1期;唐代剑:《宋代道冠紫衣、师号制度》,《宗教学研究》1997年第1期。

⑮ 徐松辑,刘琳、刁忠民、舒大刚、尹波校点:《宋会要辑稿·礼》五七之三三,第2006页。

师号每道见卖三十五贯”,^①看得见的紫衣价格高于师号,目的都是筹集军费。这就意味着穿紫衣的僧道数量更多。

紫色军装与紫衣师号,都是朝廷制定或赐予的,前者表明是国家军人,后者表明是朝廷赏识的高级僧侣,都来源于官方。问题的关键在于,广大平民百姓有没有穿紫的权力?

在西方的历史中,紫色总是与帝王相伴。如4世纪的罗马帝国非常看重这种和皇权对等的颜色,只有皇帝可以穿(泰尔)紫,其他人穿会惹来杀身之祸。后来规定人人都可以穿(泰尔)紫,但必须向皇帝支付高昂的费用,^②意味着穿紫即为富贵的象征。宋代社会与之大不相同,不但皇家没有垄断,官方也不独占,而是经过一番波折后,从宋太宗朝开始向百姓全面开放。

宋初沿袭五代旧制,礼法等级制度比较混乱。太平兴国七年(982),宋太宗要求翰林学士承旨李昉整理制定士庶车服之制,中心思想是提倡节俭、禁止僭越。李昉在报告中提出:“近年品官绿袍及举子白襴下皆服紫色,亦请禁之。其私第便服,许紫皂衣、白袍。旧制,庶人服白,今请流外官及贡举人、庶人通许服皂。”均得到批准。端拱二年(989),宋太宗又诏:“县镇场务诸色公人并庶人、商贾、伎术、不系官伶人,只许服皂、白衣、铁、角带,不得服紫。文武升朝官及诸司副使、禁军指挥使、厢军都虞候之家子弟,不拘此限。”但到了六年以后的至道元年(995),“复许庶人服紫”。^③这段整理全国服饰的政府行为历时十余年,围绕着紫色服装是否开放的主线,经历了三个阶段。

其一,宋初的低级官员和举子虽不敢公开穿紫色外衣,但在袍内悄悄穿紫。官方认为有违礼制,予以禁止,同时允许在家中可以穿紫色衣服,满足了部分愿望。

其二,七年以后的情况表明,针对低级官员和举子的官方禁令效果如何并不知道,更广大的基层公人和百姓、商人、工匠、民间艺人等却纷纷穿紫。朝廷按倒葫芦瓢又起,只得再下禁令,同时又一次退让,允许中高级官员的子弟穿紫。

其三,在禁令失效的背景下,宋太宗干脆开放:至道元年六月,“复许庶人服紫。帝以时俗所好,冒法者众,故除其禁”。正式诏令云:“先是端拱二年十一月乙酉诏书,申明车服制度,士、庶、工商先不许服紫。自今许,所在不得禁之。”^④公开否定了端拱禁令。坦陈的原因是“时俗所好,冒法者众”,广大民众宁愿犯禁也要追求紫色,朝廷防不胜防,步步退守,如同“满园春色关不住”,在禁紫问题上彻底失败,最终只好顺从民意。如此无可奈何的慷慨,满足了广大人民服紫的愿望。

如前文所言,紫衫是军装,南宋初也是士大夫普遍的官服,后来遂普及民间。如南宋时的福建闽俗,“自缙绅而下,士人、富民、胥吏、商贾、皂隶,衣服递有等级,不敢略相陵躐。士人冠带或褐笼衫,富民、胥吏皂衫,农、贩下户白布襴衫……三十年后,渐失等威,近岁尤甚。农夫、细民至用道服、背子、紫衫者”。^⑤按其说法,自绍兴中期以来,连农民都不顾等级限制而穿紫衫。

不仅是服装,紫色纺织品在民间普遍使用。如妇女外出时蔽尘的面巾披肩——紫色的盖头,在北宋中期流行起来:“今世士人,往往用皂纱若青,全幅连缀于油帽或毡笠之前,以障风尘,为远行之服,盖本此。又有面衣,前后全用紫罗为幅下垂,杂他色为四带,垂于背,为女子远行、乘马之用,亦曰面帽。”^⑥还有室内的紫色幕帐。绍兴年间,秦昌龄“调宣州签判,归,中途感疾,至溧水,疾亟,寓于王季羔宗丞空宅中。忽觉寒甚,欲得夹帐,县令薛某买紫罗制以遗之,遂死于其间”。^⑦室内紫色的帷幕,颇显温馨舒适。

① 徐松辑,刘琳、刁忠民、舒大刚、尹波校点:《宋会要辑稿·职官》一三之二八,第3384页。

② 卡西亚·圣克莱尔:《色彩的秘密生活》李迎春译,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浦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2019年版,第187页。

③ 《宋史》卷153《舆服志》,第3574页。

④ 徐松辑,刘琳、刁忠民、舒大刚、尹波校点:《宋会要辑稿·舆服》四之五,第2229页。原标点作“复许庶人服紫(帝)[带],以时俗所好”,似误改。

⑤ 梁克家:《淳熙三山志》卷40《元日》,《宋元方志丛刊》,中华书局1990年版,第8247页。

⑥ 高承撰,李果订,金圆、许沛藻点校:《事物纪原》卷3《帷帽》,中华书局1989年版,第139页。

⑦ 洪迈撰,何卓点校:《夷坚志·丙志》卷16《秦昌龄》,中华书局2006年版,第502页。

三、紫色创新与政治问题

紫色的解禁以及宋人对紫色的热爱,不可避免地促进着紫色的创新。

在染色方面,宋朝有两次创新或改变。正如明人方以智所言:“宋以绯紫为章服,故重之,故其色亦屡新也。”^①官民互动,爱紫玩出了花样。

第一次是创造了油紫。长期以来,紫色与朱红区分不大。宋仁宗末期,一位从南方到开封的染色工匠,推出新的染色技术:“有染工自南方来,以山矾叶烧灰,染紫以为黝,献之宦者洎诸王,无不爱之,乃用为朝袍。乍见者皆骇观,士大夫虽慕之,不敢为也。而妇女有以为衫襖者,言者亟论之,以为奇邪之服,浸不可长。至和七年十月己丑,诏严为之禁,犯者罪之。”^②赵彦卫又载:“京师染紫,变其色而加重,先染作青,徐以紫草加染,谓之油紫,后人指为英宗绍统之讖……自后只以重色为紫,色愈重人愈珍之,与朱大不相类。”^③该技术大约分两个层面。一是使用了新的媒染剂。山矾是南方地区山矾科山矾属乔木,叶子可做媒染剂,以此取代化学产品白矾染紫,且呈现不同的效果。二是使用了新的染色工艺。不是直接染紫,而是先染青为底色,再染紫。其色泽沉着厚重,成了黑紫色,十分引人注目。法定的紫服是赤紫,以红为主,黑紫则是以黑为主。沈括解释道:“世以玄为浅黑色,璫为赭玉,皆不然也。玄乃赤黑色,燕羽是也,故谓之玄鸟。熙宁中,京师贵人戚里多衣深紫色,谓之黑紫,与皂相乱,几不可分,乃所谓玄也。”^④黑紫即古代的玄色,“出于黑而胜于黑”,盖压了黑,才有了“紫之夺黑”的“劣迹”。

关于油紫,常见有染色时用油渍的说法。如王得臣言:“嘉祐染者既入其色,复渍以油,故色重而近黑,曰‘油紫’。未几,英宗入继大统,秘书丞甄履尝为《继圣图》著其说。后又为黑紫,神宗诏禁止,于是乃加鲜赤矣,世又目为‘顺圣紫’云,盖色得正也。”^⑤其实,纺织品油浸之后很难再染色,应是望文生义。油紫之义,是指其紫如同被油浸过一样,色泽光润沉着。《史记·宋微子世家》有“禾黍油油”之语,索隐云:“油油者,禾黍之苗光悦貌。”^⑥明人则云:“宋仁宗时,有紫帕为油所渍,其色近玄,因命染人仿而为之,谓之油紫。”^⑦这一解释比较接近本义。时人为什么说油紫“为英宗绍统之讖”呢?因为油紫与“犹子”同音,而宋英宗是宋仁宗的养子即犹子。其说源自英宗即位之初,一位叫甄履的官员作《继圣图》,其序言中指出:“又迩来市民染帛,以油渍紫色,谓之油紫,油紫者,犹子也,陛下濮安懿王之子,视仁宗为诸父,此犹子之义也。”这显然是阿谀奉承之谎言,宋英宗一眼就识破:“其言诡诞不经。英宗圣性高明,尤恶谀谄,书奏,怒其妖妄,御批送中书,令削官停任,天下伏其神灵。”^⑧色彩名称的讖纬解读,使色彩的象征性和政治性更加凸显。

众多服紫的高级官员既以黑紫为公服,百姓也不甘落后,纷纷效仿,盛行一时。色彩的混乱,造成礼教问题,便成了政治问题。不过像宋代其他政令一样,此事也是禁而不止。熙宁九年(1076),宋神宗再次制止:“禁臣僚公服黑紫色。”^⑨与嘉祐禁令不同的是,前者范围是“天下”,后者范围仅是官员的公服,百姓不禁了,官员私下当便服也不禁了。有史料说:“黑紫者若着油紫,后改名多紫。神宗恶其乱色,累惩朝臣。”改名之举,不过是敷衍诏令,自欺欺人而已;到了元丰末期,改名“多紫”后愈演愈烈,连宰相韩维也穿着黑紫公服上朝。元祐元年(1086)正月,垂帘听政的太皇太后“传宣殿着黑紫者,若着,入即弹

① 方以智:《通雅》卷37《衣服(彩色)》,景印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,第857册第718页。

② 王栎撰,诚刚点校:《燕翼贻谋录》卷5,中华书局1981年版,第44页。

③ 赵彦卫撰,傅根清点校:《云麓漫抄》卷10,第172页。

④ 沈括:《梦溪笔谈》卷3《辨证一》,《全宋笔记》,第13册第23页。

⑤ 王得臣撰,俞宗宪点校:《麈史》卷上《礼仪》,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,第10页。

⑥ 司马迁:《史记》卷38《宋微子世家》,中华书局1959年版,第1621页。

⑦ 陈元龙:《格致镜原》卷55《帕》,景印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,第1032册第126页。

⑧ 魏泰撰,李裕民点校:《东轩笔录》卷4,中华书局1983年版,第44页。原标点作“御批送中书令,削官停任”,按宋代已无中书令差遣,似误。

⑨ 李焘: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卷273,熙宁九年二月丁酉,第6681页。

奏。服黑紫,韩资政维也……是时,有司乞坐违制之罪,诏虽不从其重典,而令奏劾,大理坐不应公罪”。^①虽属公罪,也只是让上奏章检举弹劾,无法按违制治以重刑。毕竟当时朝政中心是实行元祐更化,顾不上也不能严厉打击,遂不了了之,任其蔓延,后遂在南宋普及开来。“中兴以后,驻跸南方,贵贱皆衣黝紫,反以赤紫为御爱紫,亦无敢以为衫袍者,独妇人以为衫褙尔”。^②原来流行的赤紫因为有“御爱紫”的名号,除了历来不禁止的妇女外,竟无人敢穿,黑紫几乎一统天下。

北宋的黑紫创造了新的色彩和染法,解决了朱紫难分的历史难题。从“言者以为奇哀之服”^③以及“乍见者皆骇观”可知,这种紫色的新奇令人惊讶;再从屡禁不止、南宋贵贱皆衣黝紫的趋势看,新色彩受到民众的广泛追捧。

第二次是引进了北紫。宋仁宗以来,全国的风气转向,“只以重色为紫,色愈重人愈珍之,与朱大不相类。淳熙中,北方染紫极鲜明,中国亦效之,目为北紫,盖不先染青,而以绯为脚,用紫草极少。其实复古之紫色而诚可夺朱”。^④从宋仁宗末到南宋前期,黑紫已经流行了一百余年,物极必反,不免有审美疲劳之虞,继而看中了北方传来的以“极鲜明”为特色的北紫。与黑紫不同的工艺是先染绯而不是先染青,再用很少的紫草染紫,也即仍是以红为主。其实是恢复了传统紫色,与王得臣所言宋神宗时“乃加鲜赤”的“顺圣紫”大同小异。宋光宗绍熙年间,袁说友上奏痛陈临安府近年“衣冠服制习为虏俗,官民士庶浸相效习,恬不知羞……臣朝夕所愤懣不平者,兹不暇缕,姑以最甚者言之。紫袍紫衫,必欲为红赤紫色,谓之顺圣紫……欲望陛下亟发宸断,尽行禁戢,宣谕临安府守臣,日下多方约束,严行止绝前项虏服等,如有违戾,许人告首,支給厚赏。犯人取旨编配施行,其染并手作人亦编管他郡”。^⑤可见所谓的“北紫”就是“顺圣紫”,但因从金国传来,他已经无法接受,极度愤怒,请求严惩包括染匠在内的所有涉案人员。这一时尚轮回用了百余年,宋人对紫色的喜爱换个色度依然持续。

另一重大创新是土与火烧制的紫色瓷釉。宋代瓷器是中国历史的顶峰,主要特点就是色彩的创新,最突出的是钧窑紫釉。钧瓷具有“入窑一色出窑万彩”的窑变艺术特点,其鬼斧神工令人惊叹。代表色彩是瑰丽丰富而神奇的红紫,红里透紫,紫中藏青,“有以唐诗赞均窑者曰:‘夕阳紫翠忽成岚’,此可以知其釉汁之美矣”。^⑥由此开创了铜红釉之先河,改变了以前中国高温颜色釉只有黑釉和青釉的局面,开拓了新的艺术境界。^⑦钧瓷著名的釉色有玫瑰紫、茄皮紫、葡萄紫、丁香紫、海棠红、朱砂红、天青、蛋青等,以紫色最绝妙:“宋紫最秾丽,至元时犹有‘鱼釉’之称,然已婢学夫人,后此竟绝响矣……故好紫者必推宋元。”^⑧宋钧瓷的紫釉色如同贵妇人,元朝的则像是模仿夫人的婢女,其他朝代的连婢女也不如,即宋紫空前绝后。当代有关专家予以高度赞扬:“宋代钧瓷创用铜的氧化物作为着色剂,在还原气氛下烧制成功铜红釉,为我国陶瓷工艺、陶瓷美学,开辟了一个新的境界……这是一个了不起的成就。”^⑨红紫的出现,可说是宋代尚赤爱紫的结晶。

四、紫色染料及市场

紫色服饰的开放,极大地促进了紫草种植、染紫市场和紫色物品的买卖。

紫色是红蓝相兼的二次色,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实践上,不必依赖紫色颜料也可获得紫色。实际上仍

① 莫君陈撰,夏广兴整理:《月河所闻集》,《全宋笔记》,第12册第243页。

② 王栻撰,诚刚点校:《燕翼贻谋录》卷5,第44页。

③ 李焘: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卷197,嘉祐七年十月己丑,第4782页。

④ 赵彦卫撰,傅根清点校:《云麓漫钞》卷10,第172页。

⑤ 黄淮、杨士奇编:《历代名臣奏议》卷120,袁说友奏,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版,第1591页。

⑥ 寂园叟撰,杜斌校注:《匋雅》卷上,山东画报出版社2010年版,第106页。

⑦ 丁建中:《钧窑艺术》,知识产权出版社2011年版,第15页。

⑧ 寂园叟撰,杜斌校注:《匋雅》卷中,第154页。

⑨ 中国硅酸盐学会主编:《中国陶瓷史》,文物出版社1982年版,第261页。

专育紫色染料,即紫草,又称茈草,“一名紫丹,一名紫芙(衰老反),生碭山山谷及楚地。三月采根,阴干。陶隐居云:今出襄阳,多从南阳、新野来,彼人种之,即是今染紫者,方药家都不复用……《图经》曰:紫草,生碭山山谷及楚地,今处处有之,人家园圃中或种蒔,其根所以染紫也……二月有花,紫白色,秋实白,三月采根,阴干”。^①紫草是多年生草本紫草科植物,历史上其产地由局部到大部,由野生到种植。如福州的紫草:“八月末种,二月采,根用蜜笼收,见海风,则变黑矣。”^②作为经济作物,紫草的广泛种植是因为利润可观,有“其利胜蓝”之说,即利润大于种蓝草,“按种蓝一亩,已敌穀田一顷矣,而此复胜焉,有以见后世末作之盛”。^③种一亩紫草,获利大于种粮食一百余亩,故趋之若鹜。在长期的染色实践中,宋人还发现了水的特殊作用,如杭州义井巷的义井,“俗呼四眼井。水宜染紫,与他井异,染工多取焉”^④。此水染紫,色泽优于其他水所染。

宋代有着广阔的紫草市场,一般分民间和官府两大部分。

民间市场又可细分专业染坊和家用自染的购买。专业染坊的事例,可以杭州陶四翁染肆为代表。钱塘人陶四翁开有大染肆,“尝有紫草来,四翁乃出四百万钱市之。数日,有狙者至,视之曰:‘此伪草也。’四翁曰:‘如何?’狙者曰:‘此蒸坏草,色泽皆尽矣!今色在外,实伪物也,不可用。’”陶四翁拒绝了市场经济人“某当为翁遍诣小染家分之”的建议,“尽取四百万钱草对其人一蒸而尽”,“时陶氏资尚薄,其后富盛累世,子孙登第者亦数人”。^⑤按四百万钱就是四百万文钱,即四千贯,其时当在北宋中期,按北宋后期江西人谢逸的说法:“万缗,中人十家之产也。”^⑥中等人家的财产每家平均一千贯,四千贯自是大户人家,而此一家“资尚薄”的染坊仅收买紫草就一次性投入四千贯,交易量之大,足见染紫的业务繁忙和紫草市场的繁荣。此外,更多的是私家染紫的行为。如朱熹弹劾知台州唐仲友私自支取军资库绢二百匹,“令染铺夏松收买紫草,就本州和清堂染紫,造做宅堂帐幔、应干床帟及帟设、大卓衣及支散人从衣衫等物”^⑦;他还“本州收买紫草千百斤,日逐拘系染户在宅堂及公库变染红紫”,“染造真紫色帛等物,动至数千匹,皆用官钱,诿以人事为名,逐旋发归,以为货卖之资”。^⑧即用官库的绢、用官钱买紫草,在官府染紫,紫绢却归私家所有,属于贪污行为。私家一次买紫草千百斤、染紫二百匹,数量可谓巨大。

至于官府,购买紫草的数量更大。如宋仁宗时,朝廷在陕西的十个州军每年“买紫草一万斤”。^⑨地方政府各自经常购买或科配紫草染紫,以至于朝廷下令予以规范:“诏诸州所须酿酒黄糯米、染色红花、紫草等,自今乘时收买,无以抑贫民。”^⑩要求地方政府按市场价购买,不准非法强制贫民缴纳。

染紫工序多,成本高,因而市场上同样的物品,紫色的价格常高于其他色彩。如临安市场上,用兜罗树上柳絮状棉编织而成的兜罗锦,“元本出西夏,新旧收藏色要鲜。紫者价高青者次,白无点污做钱看。兜罗锦出西夏国,此物纸捻成,稍旧者直钱四五千,紫青色新好者,十贯左侧”。^⑪西夏出产的兜罗锦,以紫色最贵。疋毡是面积如一匹官绢大小的毛毡,宋宁宗时的临安商人记载道:“疋毡有如官绢阔,柔拊之时软若绵。粗者价低细者贵,紫者不下二十千。……紫者价高,青白者价小……”^⑫颜色以青白色为差,紫色为好,优良者每件不下二十贯。紫线座是高级官员骑马时用的座垫,重一百两,也是身份的一个

① 唐慎微撰,陆拯、郑苏、傅睿校注:《重修政和经史证类备用本草》卷8《紫草》,中国中医药出版社2013年版,第544页。

② 梁克家:《淳熙三山志》卷41《土俗类》,第8252页。

③ 罗愿撰,石云孙点校,吴孟复、王福庭审订:《尔雅翼》卷4《茈草》,黄山书社1991年版,第40页。

④ 潜说友:《咸淳临安志》卷37《义井》,《宋元方志丛刊》,第3688页。

⑤ 施德操撰,虞云国、孔旭整理:《北窗炙輠录》卷上,《全宋笔记》,第36册第8页。

⑥ 谢逸:《溪堂集》卷8《佛斋辨》,景印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,第1122册第530页。

⑦ 朱熹著,郭齐、尹波点校:《朱熹集》卷19《按唐仲友第六状》,第768页。

⑧ 朱熹著,郭齐、尹波点校:《朱熹集》卷18《按唐仲友第三状》,第733、741页。

⑨ 包拯撰,杨国宜校注:《包拯集校注》卷2《请权罢陝西州军科率》,黄山书社1999年版,第109页。

⑩ 李焘: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卷95,天禧四年二月壬寅,第2183页。

⑪ 佚名等著,李音翰、朱学博整理校点:《百宝总珍集》卷9《兜罗锦》,《宋元谱录丛编》,上海书店出版社2015年版,第59页。

⑫ 佚名等著,李音翰、朱学博整理校点:《百宝总珍集》卷9《疋毡》,第59-60页。

标志,如同章服:“武官副使已上及入国副使方得用,其余官员不得用此物。新造者百千已上,工钱在外。现成买后,约直钱五十千左侧。”^①新造的紫线座,仅原料成本就一百多贯,临安市场上买卖的二手货一般是五十贯。熙宁六年(1073),日本僧人成寻在开封记载道:“张行者以钱五贯四百文买紫纱三疋来,为充夏单衫、袈裟、裙也。”^②以五贯四百文购买紫纱三匹,每匹合一贯八百文。

宋人对紫色不懈的追求,拉动起紫色经济的繁荣。紫色染料的广泛种植和染紫作坊的资金实力,以及紫色商品的高价买卖,是宋代一项重要的农业、手工业和商业行为。

结 语

在传统的正间色等级观念中,紫色名分最受歧视,但在社会生活中,紫色在宋代实际上同红色一样也是尊贵之色。宋朝品官的章服中,一品、二品、三品的高官服紫。对中低级官员还以种种名义给予赐紫、借紫的待遇,致使“满朝朱紫贵”几乎变成了满朝全是紫。其风头在许多方面盖过了国色朱红。将飞黄腾达者形容为“大红大紫”,即是唐宋章服的反映。始见于北宋的赞美春光的“万紫千红”一词,更反映了宋人对紫色的热爱。面对百姓服紫的热潮,宋代社会与西方不同,皇家没有垄断紫色,从宋太宗朝开始向百姓全面开放,贵贱共享。由此带来紫色服饰等的大发展,促进了紫色的创新。先是创造了油紫即黑紫,解决了朱紫难分的历史难题;另一重大创新是烧制出紫的瓷釉色彩,开辟了陶瓷美学的新境界。宋代的紫色颜料,全部是染料且用于服饰方面。紫色服饰的开放,极大地促进了紫草种植、染紫市场和紫色物品的买卖。紫草成交量之大、染紫市场之大以及紫色物品价格之高,都促进了社会经济发展。

宋代紫色一直不甘于间色的地位,以其“惑人”的色彩强势发展,配角抢了主角的戏,在许多方面“夺朱”、势压正色,将正色、间色贵贱之分的藩篱打破,人为的是非仍由人的喜好推翻。这一现象充分说明了正统保守的礼法无法阻挡人们对美的追求,从而推动了思想文化和社会经济的发展,是一个值得重视的问题。与红(赤)、黄、青一样,紫色也是贵贱共享,宋代可谓尚红(赤)、尊黄、喜青^③、爱紫。

(责任编辑:仲平)

① 佚名等著,李音翰、朱学博整理校点:《百宝总珍集》卷7《紫线座》,第52页。

② 成寻著,王丽萍校点:《新校参天台五台山记》卷8,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年版,第676页。

③ 参见拙作《宋代社会中红色的功能》,《河南大学学报(社会科学版)》2021年第5期;《宋代社会中黄色的功能》,《中州学刊》2021年第8期;《青色在宋代的发展与广泛运用》,《河北大学学报(哲学社会科学版)》2021年第6期。